

本縣語文競賽報名作業常見問答

(1140811 修訂)

問題 1：初賽獲得名次是否要參加複賽？

答 案：**要**，初賽錄取第 1 名至第 4 名，若有種子學校進入前 4 名，加取 1 名為第 5 名進入複賽，凡獲得初賽優勝者皆不參加複賽。

問題 2：初賽獲得第 5 名之競賽員是否要參加複賽？

答 案：**請務必提醒學生參加複賽**，因為該分區有種子學校進入前 4 名，因此加取 1 名為第 5 名進入複賽。

問題 3：初賽得到名次的學生還需要報名複賽嗎？

答 案：**不用報名**，縣府教育處承辦人會提供初賽得獎名冊給複賽承辦學校，請學校務必提醒學生參加 9 月複賽。

問題 4：初賽得到名次的學生獎狀何時可以拿到？

答 案：學生參加複賽後，依照複賽評定的名次給予獎狀。

問題 5：我怎麼知道校內是否有語文競賽種子選手？

答 案：請參閱實施計畫附件 2 種子選手名單。種子選手名單為本縣複賽得獎前三名，牽涉到跨學年後可能升學至不同階段，請依校內程序確認種子選手是否就讀貴校。另，上一年度被遴選代表本縣參加全國賽優等、甲等之競賽員，亦為種子選手(請參閱實施計畫第柒點第四項)。

問題 6：語文競賽種子選手(計畫附件 2)需要參加初賽嗎？

答 案：**不用，種子選手若參加初賽，視同放棄原種子選手資格**。種子選手由就讀學校報名參加本縣 5 月辦理之客原語複賽或 9 月辦理之國台語複賽。

問題 7：依照實施計畫規定每校均應派學生參加初賽，本校已有種子選手，需要派學生參加初賽嗎？

答 案：**一定要派非種子選手之學生參加初賽**。請各校落實語文教育基礎教學，並給予學生更多展現成果機會。

問題 8：種子選手需要報名參加客原語複賽或國台語複賽嗎？

答 案：**請就讀學校務必幫種子選手報名**，並提醒種子選手競賽日期。

問題 9：競賽員需要變更指導教師，該怎麼辦？

答 案：若要變更指導教師，請務必依計畫上之規定期限內發文至縣府教育處申請變更，複賽結束後不受理變更指導教師。申請變更公文之內容請敘明競賽員參賽項目組別、變更前之指導教師姓名、異動原因以及變更後之指導教師姓名。

問題 10：競賽員的指導教師可以是外聘人員嗎？

答 案：可以，計畫第 14 點第 6 款第 3 目及第 15 點第 6 款第 3 目規定，指導教師若為教學支援人員或實習教師，則改頒獎狀一紙。